红 头

文 号

关于申报2021年（第28批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推荐函

区发改委：

我单位按照要求组织辖区内企业申报。经审核，XXX公司于XXX年获得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资格。企业符合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中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应当具备的基本条件。企业主营业务符合《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》明确的认定领域。申报材料真实有效。

特此推荐。

XXXXXXX（加盖属地公章）

 2021年9月X日

（联系人： ； 联系电话：）